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林草种质资源普查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林业技术工作站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	15	13.65	10	100%	10	
	其中:财政拨款		15	13.65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查清全县野生林木种质资源(含珍稀、濒危林木种质资源)、栽培树种(品种)种质资源、引进树种(品种)种质资源、古树名木等,完成省市下达的普查面积、样线长度和样方数量的指标,收集林木种质资源标本并完成鉴定保存,普查数据录入林草种质资源信息平台。				查清全县野生林木种质资源(含珍稀、濒危林木种质资源)、栽培树种(品种)种质资源、引进树种(品种)种质资源、古树名木等,完成省市下达的普查面积、样线长度和样方数量的指标,收集林木种质资源标本并完成鉴定保存,普查数据录入林草种质资源信息平台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林木种质资源得到保护	≥ 90%	≥ 90%	20	18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	≥ 90%	≥ 90%	20	20	
		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支付率	≥100%	≥100%	10	10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保存收集林木种质资源	≥95%	≥95%	30	28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 85%	≥ 80%	10	6		
总分						100	92	

注: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,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,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,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,对于定量指标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;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山丹县2023年退耕还林效益监测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		山丹县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山丹县林业技术工作站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：	2	2	2	10	100%	1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	2	2	10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完成山丹县退耕还林效益监测点全年各项监测工作，包括量水堰管护、水文、气象等资料收集、监测设备维护、入户调查、监测样地调查及其他效益监测相关工作。				完成山丹县退耕还林效益监测点全年各项监测工作，包括量水堰管护、水文、气象等资料收集、监测设备维护、入户调查、监测样地调查及其他效益监测相关工作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入户调查	100%	≥100%	20	20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	≥ 98%	≥98%	20	20	
		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支付率	≥100%	≥100%	10	1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通过实施巩固退耕还林建设项目，退耕农户不但提高了林木成活率和林地产出率，而且得到了一定的劳务补助。	≥ 90%	≥ 90%	30	25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100%	≥80%	10	8		
总分						100	93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

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(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)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

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